

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 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对《关于增加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没有违背公平、公正、公正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周国华 施振业

2019 年 10 月 29 日